

匈奴的历史

CANGLANG DE
DIGUO
苍狼的帝国

XI'ANG
LUN
DE
SHI

他们是狂野的沙暴，只用滴血的刀箭雕刻丹青；
他们是消逝的露水，留下千年的叹息兀自飘荡。
匈奴，一段荡气回肠的传奇。

龚琛○著

陕西出版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

XIONG
LNUDE
SHI

匈奴的历史

CANGLANG DE
DIGUO

苍狼的帝国

他们是狂野的沙暴，只用滴血的刀箭雕刻丹青；
他们是消逝的露水，留下千年的叹息兀自飘荡。
匈奴，一段荡气回肠的传奇。

龚 琛○著

陕西出版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苍狼的帝国 / 龚琛著. — 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2009

ISBN 978-7-224-09170-0

I. ①苍… II. ①龚… III. ①匈奴 - 民族历史 - 通俗读物 IV. ①K289-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206065号

苍狼的帝国——匈奴传奇

作 者: 龚 琛

出版发行: 陕西出版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147号 邮编: 710003)

印 刷: 航天通力印刷厂

开 本: 850 mm×1168mm 16开 14.25印张

字 数: 238 千字

版 次: 2010年2月第1版 2010年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24-09170-0

定 价: 29.80元

这是一个充满无畏勇气和冒险精神的民族，这是一个狂野奔放而难以捉摸的帝国。这些来自荒蛮草原和瀚海大漠的游牧者有着说不清的来历，道不明的去向。他们如席卷千山万水的沙尘暴一般骤然兴盛，将无尽的杀戮劫掠和金戈铁马用刀箭刻在史书之上；又像树叶草丛中凝结的露水般默然消逝，只留下千年的感慨叹息和英雄豪情在后人心头萦绕——这就是匈奴。如能穿越时间的阻隔，拂去历史的尘埃，何不随我一同面对他们延续千年的目光？

目 录

第一章 草原之子 / 1

第一节 哪来的匈奴? / 1

1. 华夏余脉, 夏之苗裔? / 1
2. 一锅混沌乱炖的“匈奴粥” / 4

第二节 草原之子 / 5

1. 匈奴种族——远古“联合国” / 5
2. 草原之子的纯真生活 / 7
3. 头领与英雄 / 11

第三节 胡马度阴山 / 13

1. 胡马度阴山 / 13
2. 中原的反击战 / 15

第二章 苍狼的帝国 / 18

第一节 蟊伏的草原帝国 / 18

1. 第一个单于 / 18
2. “依法治国”的秦始皇和“安全第一”的头曼 / 20

第二节 鸣镝飞射的草原苍狼 / 22

1. 容易被人误读的男人 / 22
2. 鸣镝飞射的草原苍狼 / 23
3. 白登之围与和亲密谋 / 29
4. 塞外情书 / 33

第三节 单于们的黄金时代 / 35

1. 草原上的收继婚姻 / 35
2. 背叛者中行说公公 / 37
3. 真假公主之谜 / 41

第四节 出塞曲 / 46

1. 短暂的蜜月期 / 46
2. 马邑阴谋和变色龙 / 49
3. 出塞曲 / 51
4. 浑邪与休屠 / 59
5. 封狼居胥·马踏匈奴 / 62

第五节 西域风云 / 63

1. 伊稚斜的橄榄枝 / 63
2. 再向西域行 / 65
3. 乌维求婚记 / 67
4. 汗血马之殇 / 73

第六节 双面人生 / 80

1. 北海牧羊人 / 80
2. 横行匈奴的李少卿 / 83
3. 贰师将军的闹剧 / 89
4. 汉家的胡儿 / 92
5. 何处是归程？ / 95

第三章 南与北 / 98

第一节 分裂的序曲 / 98

1. 折翼的苍狼之国 / 98
2. 五单于并立 / 103
3. 东邪西毒 / 109
4. 指天为誓，白马之盟 / 112
5. 明犯强汉者，虽远必诛！ / 115
6. 昭君出塞 / 118

第二节 南与北 / 122

1. 和平年代 / 122
2. 苏醒的苍狼 / 128
3. 匈奴复兴 / 135
4. 南与北 / 141
5. 明月出天山 / 147
6. 三百年梦碎 / 159

7. 最后的单于 / 163

第四章 上帝之鞭 / 171

第一节 一路向西 / 171

1. 一路向西 / 171
2. 最伟大的骑射手 / 174
3. 欧洲的胡儿 / 177

第二节 上帝之鞭 / 180

1. 神秘的阿提拉 / 180
2. 上帝之鞭 / 182
3. 苍狼的丧钟 / 190

第五章 最后的匈奴 / 192

第一节 风尘之誓 / 192

1. 五胡乱中华 / 192
2. 何谓屠各 / 194
3. 汉家的外甥 / 196
4. 胡汉分治 / 200
5. 日落平阳 / 203
6. 屠各覆亡 / 207

第二节 最后的匈奴 / 209

1. 勃勃之野心 / 209
2. 卢水胡的传奇 / 213
3. 最后的匈奴 / 218



第一节 哪来的匈奴？

1. 华夏余脉，夏之苗裔？

关于匈奴的话题，在中国绝不新鲜。介绍匈奴的书籍却寥寥无几，随手捡起一本书来看看，翻来覆去大概总是那几句话：“匈奴，其先祖夏后氏之苗裔也，曰淳维。唐虞以上有山戎、猃狁、荤粥，居于北蛮，随畜牧而转移。”这段话首先将匈奴划到华夏族的范畴内，毕竟大伙都有同一祖先，于是暗中埋下了可以进行统战工作的伏笔。接着又指出淳维的子孙们是专营畜牧业的蛮族人士，明确将其与农耕为主的汉民族划分开来。而且其祖先山戎、猃狁、荤粥都曾有侵扰中原祸害百姓的旧账，倒叙起来的话，山戎侵扰过燕、齐，猃狁曾与周宣王姬静大打出手，而身为蚩尤余孽的荤粥更是胆敢抗衡伟大领袖轩辕黄帝！非我族类其心必异，大伙与其打交道时还是小心为上。这么有水平的话自然出自大家之手，作者便是太史公司马迁先生。司马迁生活的时代是西汉时期，那时候东亚大陆上的两大强国——汉帝国与匈奴帝国正展开争夺霸权的长期争斗。在争霸过程中，汉与匈奴上演了绵延数百年的和亲与战争的戏码。汉对匈奴的态度正与司马迁的这段话相符，在又打又拉的过程中分化瓦解了不可一世的匈奴帝国。话说回来，虽然匈奴本身未必同意司马迁的论断，可惜他们本身没有发展出文字，后来又逐渐衰落消亡，自然更加无法占领舆论宣传阵地，使用笔杆子为自己摇旗呐喊。于是在以后的历史中，匈奴的“夏起源说”便被魏晋南北朝乃至于隋唐五代和宋元明清的历史学家们一辈辈地加强巩固，逐渐发展出“淳维以殷时奔北边”和“尧时曰荤粥，周曰猃狁，秦曰匈奴”，“夏桀无道，汤放之鸣条，三年而死。其子獯粥妻桀之众妾，避居北野，随畜移徙，中国谓之匈奴”等诸多注解。尤其是最后这条很有意思，利用匈奴特有的收继婚姻风俗来加强自己的论据。大体上是说夏王朝的末代君主履癸被商汤流放而死后，他的儿子獯先是收编了自己的若干后妈，接着率部跑到北方草原上过起游牧的浪漫生活，从而形成了匈奴。

这种对匈奴起源的认识绵延两千余年，直到近代才被国学大师王国维有所纠



正。王国维否定了匈奴起源自夏后氏的观点，但对于匈奴源自山戎、猃狁等古代蛮族的看法还是很赞同的。不仅如此，王国维还进一步通过对甲骨文和金文的研究，运用音韵考证，认为商代的鬼方和西周初期的昆夷也都是匈奴的祖先。他在《鬼方昆夷猃狁考》中提出：“见于商、周间者曰鬼方，曰混夷，曰獯鬻。在宗周之季则曰猃狁。入春秋后则始谓之戎，继号曰狄。战国以降又称之曰胡，曰匈奴。”王国维的观点成为近现代匈奴研究的金科玉律，至今国内的大多数学派都沿袭了王国维的学说。

虽然司马迁—王国维理论体系的名头甚大，但照样也有不买账的。例如现代学者蒙文通就不同意王国维的看法，他在《周秦少数民族研究》等文中，认为鬼方、畎夷、莘粥、猃狁并非匈奴，真正和匈奴同族的，应该是义渠。黄文弼也持有类似的见解，他在《论匈奴族之起源》一文中说：“余按鬼方、莘粥、混夷、猃狁皆古之羌族，与匈奴异。自太史公混为一族，遂今后世羌、胡不分也。”蒙文通的主要论据是羌人和匈奴之间存在着巨大的服饰和发型审美差异，“被发左衽”的羌和“胡服椎结”的匈奴，就如同努尔哈赤的马褂辫子与朱由检的长衣扎髻一样，是截然不同的两种民族。匈奴的前身，不是形成羌人的鬼方、猃狁等，而是林胡、楼烦、义渠，因为他们往往都被称为胡。春秋时，他们又被称为狄。同为现代学者的黄文弼也在《古代匈奴民族之研究》中提出春秋的白狄（白翟、北狄），战国的林胡、楼烦、义渠，就是后来的匈奴。他们二人都提到的义渠是古代北方少数民族，在商代前是西方羌戎民族的一个分支，原居宁夏固原草原和六盘山、陇山两侧。义渠在商代一直同鬼方争夺生存空间，后来又不断蚕食先周姬姓部落建立的豳国。到了周文王姬昌末年，大臣姜尚曾派使臣南宫适出使义渠。义渠首领送马、鸡和犀牛给文王，二道贩子姬昌又将这些东西转献给商纣王子受辛。由此可见义渠同周人经常做生意，关系挺近乎。而鬼方就比较不上道，不懂得与周围和谐相处的好处，于是逐渐被周国军队驱逐到河套地区，义渠则趁机内迁占据了陇东高原地区。这里土地肥沃，水草丰茂，畜牧业得到空前发展，农业也开始出现。义渠人口大量增加，从而发展成为区别于其他羌戎的义渠族。义渠族全民皆兵，遇到战争便倾族而出。兄长死后，弟弟可以娶嫂为妻，这些风俗似乎都与匈奴相符。而义渠被秦所灭后，其残留后裔以匈奴的名号再兴，似乎从时间上也说得过去。

在《史记》中有一段记载似乎可以印证这种猜测：公元前6世纪中叶，义渠在吞并了北地诸戎后，进一步向东南发展，目标正是秦国。公元前651年，义渠收留晋国人由余为使臣，派他出使秦国。由余被秦穆公诱降后助秦攻打义渠，

“益国十二，开地千里”。公元前430年，养精蓄锐已久的义渠发大兵攻秦，迫使秦军退出渭河下游。公元前352年，秦出兵伐魏，一举攻占了魏西河郡和上郡。接着秦国乘义渠内乱，又派兵一举平定义渠。公元前327年，义渠以国为秦县，以君为秦臣，正式成为秦国属地。但在公元前318年，义渠乘中原诸国混战，又脱离秦国控制，联合东方五国伐秦。《史记·秦本纪》中记载道：“韩、赵、魏、燕、齐帅匈奴共攻秦”，而《战国策·秦策》中也记载着义渠王在同一年“起兵袭秦，大败秦人于李伯下”，两份史料相互印证，似乎可以证明《史记》中所说匈奴便是《战国策》中所说的义渠。无论是匈奴还是义渠，这次进攻最终还是被秦国瓦解。公元前314年，秦国在中原战场取胜后，调集重兵从东、南、西三面入侵义渠，先后夺得义渠25城，义渠国土大大缩小。公元前306年，幼小的秦昭王嬴稷即位后由母亲宣太后芈八子摄政。宣太后是个极为厉害的女人，她使出美人计诱惑义渠王于甘泉宫，还一口气为义渠王生下两个儿子！这下义渠王完全丧失了对秦国的警惕，甘心让秦国对自己的国家进行渗透。时机成熟后，宣太后眼皮都不眨一下地杀了义渠王，接着灭掉义渠国。义渠族大部也融入秦人之中，逐渐汉化成为汉民族的一部分。嬴稷母子灭掉义渠后又修筑长城“御胡”，在去除北方后顾之忧后便开始大举侵略关东六国，到嬴稷在位末期时秦国领土已经超过其余六国的总和，秦统一天下的趋势由此奠定了牢固的基础。

上述两种匈奴起源的推测其实都是根据古代史料进行论证，可惜在古代史料中也充斥着与之相悖的记载。例如关于鬼方的军事组织结构和战争方式就与匈奴截然不同，周康王姬钊时期的小孟鼎上刻着大将孟王奉命讨伐鬼方的事迹，上面有“孚车十两”、“孚车百口百两”的记载，也就是说周军缴获了鬼方军队的战车若干，而使用战车绝非游牧民族的作风。此外在古籍中往往有戎、狄等民族徒步作战的记录，与匈奴的骑射差距甚远。

春秋战国时期的戎、狄等民族大多已经进入半定居的居住状态，尤其是义渠，它在与秦的长期战争中曾修筑城池要塞抵御秦军进犯，这绝非游牧民族的作风。《后汉书·西羌列传》中记载战国时期“义渠、大荔戎皆筑城数十”，而秦国在进攻中被迫频繁地进行消耗较大的攻城战。而义渠国与狄人分支鲜虞建立的中山国都仿效中原诸侯国的政治制度，大量任用中原人士为官吏。例如司马迁的祖先司马赒就曾三任中山国的相邦，在《史记·太史公自序》中，司马迁也确认先祖司马氏“相中山”。司马赒曾趁着邻国燕国内乱时“亲率三军之众，以征不义之邦”，得胜后“择燕吉金，铸为彝壶，节于禋，可法可尚，以飨上帝，以祀



先王”。这说明义渠国与后来的匈奴帝国在政治制度上毫无延续性可言。况且义渠人崇尚火葬，而匈奴则是土葬。《墨子·节葬》中记载义渠人“不忧其系垒也，而忧其死不焚也”，这种观念是与他们的宗教信仰紧密相连的。

2. 一锅混沌乱炖的“匈奴粥”

既然匈奴起源于华夏后裔的假说有破绽，那么自然会有人提出新的猜测。反正假设错误的话也不会有匈奴人跳出来反驳，更加没有因为伤害了匈奴人民感情而引起民事诉讼官司的危险。于是史学界还有如下的假设存在：匈奴是外来户，他们是从西方迁徙而来的游牧者。不过此西方并不是欧美友人的意思，而是特指突厥种族。现代学者芩仲勉在《伊兰之胡与匈奴之胡》中提出：“所考匈奴有西来之痕迹，并非指阿利安种，只似为从西北徙来之突厥种，其人先与伊兰近居，自不难挟伊兰胡以具至……”而俄罗斯和蒙古学界则提出匈奴是秦汉之际在北方草原上新兴的游牧势力，与以往诸少数民族并无直接的继承关系。于是诸多说法不一而足，谁也没有决定性的证据可以压服其他假说。毕竟这是一个早已消失又没有文字的民族，连司马迁都在《史记·匈奴列传》中打好了预防针：“自淳维以至头曼，千有余岁，时大时小，别散分离”，也就是说这个民族的发展延续实在是难以严格考证的。

匈奴的起源，难道真是不解之谜么？当然不是，从石头里蹦出来的只有孙悟空，匈奴人可没这么神通广大。14世纪的伊利汗国史学家拉施特丁在《史集》中这样介绍蒙古民族的由来：“由于塔塔尔人非常伟大和受人尊敬，其他非塔塔尔人各氏族也以塔塔尔人的名字为世人所知……这些非塔塔尔人由于把自己列入塔塔尔人中，也觉得居于伟大和可敬的地位……各种非蒙古部落，均仰赖成吉思汗及其氏族的洪福，才成了蒙古人。这些人原来都各自有自己的名字，但如今为了自我炫耀，他们都自称蒙古人。”

也就是说蒙古塔塔尔部落兴起后被其吞并的其余草原各部落也都以蒙古人自居，例如克烈部、乃蛮部和汪古部本是突厥分支，在被铁木真征服后他们也心甘情愿地成了“蒙古人”。这是游牧民族的一个特点，他们对于种族和国家的概念并不如汉人那么敏感。当蒙古帝国崩溃后，这些部落也随之放弃了自己的蒙古身份。克烈和乃蛮与乌孙、钦察等部落再度组成了新的民族哈萨克。以此为样板，将时间上溯千余年到匈奴的时代，是不是也可以做类似的理解呢？

事实上中国古代史籍中所说的山戎、猃狁、荤粥等都是对北方少数民族的统



称，而这些荤粥之类自己可不一定有清楚的民族意识，他们以部落为单位时聚时散，中原王朝实在难以区分这些人到底是咸粥、甜粥还是皮蛋瘦肉粥，所以一股脑地称为荤粥。到了春秋战国时代，上述民族全都消失，取而代之的是戎、狄等新的民族称谓，并且还有数以百计的分支存在。这些民族同样也不是空降到中国大地上的，他们必定是古代少数民族部落互相兼并融合后产生的“新”民族，虽然名字不同，但以部落氏族为中心活动的特点却保持不变。当这些聚散离合不定、盛衰兴旺难料的各氏族以较牢固的部落联盟的形式出现时，往往便被中原王朝视为出现了新的“粥品”，而匈奴也一定是以同样的形式在公元前4世纪诞生的。以草原民族的特性而言，匈奴不可能是单一氏族和部落的直系后裔，他们是不同部落联盟的产物。匈奴内部的各分支如屠各、宇文、独孤等可以看做构成匈奴帝国的不同种族部落，而那些贵族大姓氏如挛鞮、呼衍、兰等也可以看出昔日不同氏族的痕迹。更何况还有诸多的匈奴“别种”、“别部”存在，更是说明了匈奴起源的复杂程度。既然匈奴帝国是个类似多民族体系的国家，从这里我们可以推断所谓“匈奴”便是在这个民族兴盛时最有代表性和最具实力的一部分，当这个部分兼并其他部落或与其他部落联盟后，匈奴这个名称也像日后的塔塔尔、蒙古一样被其他部落和氏族所接受，从而成为他们共同的名号。

这个关于匈奴起源的理论从上世纪初开始就有国内外学者提出，例如杨建新在《中国北方少数民族史》中指出匈奴是以早已存在于北方的某一强大部落为基础，结合了鬼方、猃狁、荤粥和戎、狄乃至一部分中原华夏族成分的部落联合体，后来在战国后期形成了新的匈奴族。乌恩结合考古学发现和史籍记载提出匈奴的确有西方突厥种族的血统，也有中国北方古代少数民族的成分，这种差异导致了后来南北匈奴的分裂分化。这种解释是以北方草原兴起论为基础，融合了其他推论的一种大杂烩式的解释。从效果上来看可谓是攻守兼备左右逢源，很好地解释了匈奴那神秘莫测的起源之谜，至少不会让读者的理解力乱成一锅粥……

匈奴与其说是一个民族，不如说是一种游牧文化。

第二节 草原之子

1. 匈奴种族——远古“联合国”

匈奴人到底是个什么模样呢？司马迁没有在《史记》中对匈奴相貌有特别的

描述，似乎他们与汉人之间没有巨大的差异。虽然没有详尽的文字描述，幸而我们还有雕塑可供揣摩——在陕西省兴平市西汉名将霍去病的墓前有一尊140厘米高的“马踏匈奴”雕像，马腹下的匈奴人左手持弓，右手以短矛刺马胁。此人面阔多须，头大而后仰，高颧骨小眼睛，眼睑呈三角形，厚唇平鼻，低额大耳，这种相貌似有蒙古人种特征。苏联学者杜门通过对在蒙古各地发掘出的38个匈奴头骨进行研究后，认为他们都属于蒙古人种北部亚洲西伯利亚类型。不过在蒙古诺颜山第二十五号匈奴墓中出土的刺绣像中的匈奴人则头发浓密梳向后方，前额宽广，眼睛巨大，上唇有浓密的胡须，并有蓝色的瞳孔，如此相貌又绝非蒙古人种。中国的王国维认为匈奴人“深目多须”，应该有典型的突厥人相貌。内蒙古鄂托克旗三段地汉墓中出土的男俑则均为长颅高鼻深目，颇有欧罗巴人种特点。陕西省长安县沣西乡客省庄出土的匈奴墓葬中发现过描述匈奴人摔跤的透雕铜饰，匈奴人高鼻长发，也具有鲜明的突厥种特征。在初唐史学家李延寿所撰的《北史·突厥传》中就明确指出：“突厥者……匈奴之别种也。”就目前的东亚考古学发现而言，匈奴相貌以蒙古人种居多，但也包括一些突厥或欧罗巴人种特征。

曾饱受匈奴入侵之苦的欧洲人对匈奴人的记载更多，如哥特历史学家约丹内斯记载道：“他们的肤色很黑，脸没有定形。应该是眼睛的地方长了两个黑洞，鼻子平扁，面上疤痕累累。”“胸宽头大，眼很小，鼻梁扁平，皮肤稍黑。大体上看很接近蒙古圆头人种的特点。至于其皮肤，则由于草原上太阳的强烈辐射而变成了黑褐色。”希腊人措西莫斯认为“他们看上去和猴子差不多”。斯道尼乌斯主教更是说：“匈奴人的新生儿也有一张令人恐怖的脸……他们的鼻子不允许超过脸的高度，为了长大后在作战时能戴上脸盔，不惜用带子裹住鼻孔以遏制其生长。在这种情况下只有亲生母亲才会给亲生的儿子破相。”上述描述充斥着仇恨情绪，似乎让我们看到了一个可怕的半兽人部落。幸而有法国现代汉学家戴遂良后来给我们提供了一番中立的研究成果：“他们的身材是矮小的，有粗短的体格，圆而极其硕大的头，脸宽，颧骨高，撇开的鼻翼，相当稠密的上唇须，除了在颌上的一簇硬毛外没有胡子，在穿孔里戴着一个环子的长耳朵。除了在头顶上留有一束头发之外，一般是剃光的。眉毛是厚的，眼睛突出像杏仁一般，瞳仁是活泼的。”此外由于多食奶酪，匈奴人的颧骨下面有两团暗红的油光。

如此复杂多样的相貌也从一个侧面说明了匈奴种族的复杂，不过在东西方史料中对于匈奴衣着、饮食和作战习惯的记载大致上是统一的。《史记》上说匈奴人“自君王以下，咸食畜肉，衣其皮革，被旃裘”，“儿能骑羊，引弓射鸟鼠；



少长则射狐兔，用为食。士力能贯弓，尽为甲骑”，“其长兵则弓矢，短兵则刀铤”。古罗马史学家阿米亚诺斯描述，“匈奴人的凶猛和野蛮是难以想象的。他们划破他们的孩子们的面颊，使他们以后长不出胡子。他们身体粗壮、手臂巨长，不合比例的大头，形成了畸形的外表。他们像野兽般地生活，食生食，不调味，吃树根和放在他们马鞍下压碎的嫩肉。不知道犁的使用，没有固定住处，无论是房屋，还是棚子。常年游牧。他们从小习惯了忍受寒冷、饥饿和干渴。其畜群随着他们迁徙，其中一些牲畜用来拉篷车，车内有其妻室儿女。妇女在车中纺线做衣，生儿育女，直到把他们抚养成人。如果你问他们来自何方、出生于何地，他们不可能告诉你。他们的服装是缝在一起的一件麻织内衣和一件鼠皮外套。内衣是深色调的，穿上后便不再换下，直到在身上穿坏为止。头盔或帽子朝后戴在头上，多毛的腿部用羊皮裹住，是他们十足的盛装。他们的鞋子，无形状和尺码，使他们不便行走，因此他们作为步兵是相当不适合的。但骑在马上，他们几乎像铆在他们的丑陋的小马上一样，这些马不知疲乏，并且奔驰时像闪电一样迅速。他们在马背上度过一生，有时跨在马上，有时像妇女一样侧坐在马上。他们在马背上开会、做买卖、吃喝——甚至躺在马脖子上睡觉”。

从上述记载来看，似乎匈奴是一个纯粹意义上的游牧民族。其实不然，匈奴的城镇和村庄定居点遗址与大量农具和手工艺品的出土表明匈奴也拥有发达的农业和手工业。例如在外贝加尔地区就有伊沃尔加城址、德日进河边的巴颜—乌德勒城址、希洛克河畔的格曼德尔图城址和七卡河边的都列尼村等大量城镇和村庄遗址，其中的城镇还拥有城墙等防御设施。尤其在伊沃尔加城址中发现了大约7000平方米的住房和手工作坊。在游牧王国中出现农耕文明的痕迹并不奇怪，首先中原的华夏族就是匈奴起源时组成它的一分子，其次匈奴从中原掳掠到草原上的大量人口需要安置，不可能全部将他们变成牧奴。于是大量汉民族人口带来的农业也成为匈奴经济的一部分，在匈奴遗址中出土的大量汉式器具和房屋充分证明了这一点，尤其是在俄罗斯哈卡斯自治共和国发掘出的中国式宫殿瓦当上刻着“天子千秋万岁常乐未央”字样，更是令人对宫殿主人的身份浮想联翩。根据汉代史料中诸如“会连雨雪数日……谷稼不熟，单于恐”此类的话来看，农业在匈奴社会经济中还是占有相当大比重的。

2. 草原之子的纯真生活

虽然中原传来了农业技术，不过游牧生活还是匈奴人的不二选择。他们的生



活节奏由他们蓄养的马、牛、羊、骆驼群来决定，毡房木车就是他们的家。在不同季节，为了适应放牧的需要，他们必须经常移换牧地，选择水草丰美的地方做夏营地，寻找可避风寒的谷地做冬营地。对于马和羊，牧场的要求也不一样，马群一般依山而营，羊群则临涧而驻。但是，这种游牧也不是随意进行的，每个部落都必须在一定的地域内按照一定的路线迁徙。他们居住在用木架、毛毡和兽皮构成的帐幕中，一家人不分老少同居在一处帷幕下。在迁移时，他们将拆下的毡帐及家庭用具装在马或牛拉的车上。匈奴在宿营地驻屯时，将车子围成一圈，毡帐扎在圈内，一般是部落酋长住在圆圈中心，其他人按地位高低从内向外分布。当部落驻扎停当后，炊烟袅袅升起，匈奴人在歇息时唱起歌谣。匈奴人虽没有文字，但他们的民歌曲调优美嘹亮悠扬，在胜利时高歌，在挫败后低唱。除了歌颂领袖和英雄，匈奴人还擅长把身边的事物和自身境遇编入歌词，于是匈奴的喜怒哀乐都会在歌声中悠悠传四方。为民歌伴奏的是胡琴，《后汉书·窦宪传》中有“远兵金山，听笳龙庭”的记载，其中的“笳”指的是胡笳，除此外还有鼙鼓也是匈奴的常用乐器。这些乐器后来也传入中原，直到魏晋南北朝时还有中原人演奏的记录。例如晋朝的并州刺史刘琨就擅长吹奏胡笳，他吹出的“出塞入塞之声”凄婉动听，令匈奴人听了“有怀土之切”，在思念故乡时泪眼朦胧。

在匈奴的社会分工中，放牧和狩猎是男子的事情，妇女负责挤奶、制作奶酪、剪羊毛纺线和制衣等工作。匈奴的女子真是顶起了半边天，在游牧经济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当匈奴部落发生战争时，青壮年妇女往往随军出征，管理行李和钱财，同时搭建毡帐，运送粮草辎重等物，在危急时刻甚至要随男子一同上马战斗，这种特有的劳动分工方式决定了妇女在游牧民族中具有相当高的地位。后来花木兰的故事会出现在同是起源自游牧民族的鲜卑传说中，自然也是这种半边天地位的写照。

游牧民族的牧民都是纯朴、善良的化身，远来的陌生旅人可以把毡房当成自己的家一样走进去歇息。主人会热情地招待客人，不过这种招待是有时间限制的。以热情好客的哈萨克人风俗来看，在他们当中流传着这样一句话：“祖先的遗产中一部分是留给客人的。只要沿途有哈萨克，哪怕你走一年的路，也用不着带一粒粮、一分钱。”于是第一天的客人是“上天派来的客人”，要殷勤招待。住到第二天则变成了“祖先请来的客人”，自然接着好好款待。俗话说事不过三，在哈萨克人家中做客不要超过两天，毕竟牧民家的牛羊也不是天上掉下来的，于是住到第三天就变成了“魔鬼派来的客人”，给以粗茶淡饭，提醒客人该走了。



如果客人真存了就此留在这里白吃白喝一辈子的念头，那么第四天什么招待都没有了，直接撵出去拉倒……我有个朋友曾去内蒙古草原深处游玩，他结识了一位蒙古族牧民朋友，两人结伴同游相谈甚欢，无拘无束饮酒高歌。当他离开的时候，那牧民忽然给他跪下磕了一个头。朋友大惊失色忙问这是为何，牧民说你是我的好友，但这一离别今生再也不能见面，所以用这种方式送你。如此真性情，只有草原民族，想来匈奴人自然也不例外。

匈奴人的精神世界很原始简单，他们信奉以灵物与偶像崇拜为特点的萨满教。在万物有灵的信念支配下，匈奴人膜拜氏族或部落的祖灵，也膜拜日月星辰、风雨雷电、山川土地，乃至于苍狼白鹿等一切草原上的生灵。匈奴的萨满教没有成文的经典，没有宗教组织但每个部落都有巫师，没有寺庙但有祭坛，没有统一、规范化的宗教仪礼但有相似的祈祷和施法模式。匈奴的萨满巫师被中原称为“胡巫”。胡巫最基本的功能是为人间沟通和联络神灵、祖灵、精灵、鬼灵诸界，以帮助人间解脱痛苦和灾难。而通灵这个神圣的使命，是普通的氏族成员难以承担和胜任的，必须具有天赋异禀的人才有这种能力。这种能力就是做胡巫的基本素质。通灵能力和某些疾病相联系，如精神疾病的治愈者、得了天花而不死者、重伤不死者等，据说他们的伤痛是由神灵加诸其身的，因此，在选拔胡巫时他们往往占有优势，而胡巫的职位一旦确定后也常在本部落氏族中靠口传身授世代嬗递。

萨满教的产生与古老的猎、牧地区的自然灾害和流行疾病分不开，因此在胡巫的职能中天然地包含了医治疾病和占卜凶吉的内容。胡巫在治病时以跳大神的方式为主，并辅以火、水、木器、金属器等法器作法。如胡巫赤脚踩踏烧红的炭火后，再用脚去踩病人患病的部位，以神灵之力来驱逐病魔——做这个技术动作的要领是快，只要够快自己绝不会被烧伤。在今天的一些西南少数民族聚居地还能看到类似的表演，不过已经沦为旅游区的观光项目了。此外，也有用烧替身的办法为人治病的，即用纸或草等扎成人形后施以巫术，使这些替身有了“生命”后用火烧掉消灾。胡巫虽然靠巫术作法，手里还是要有些真本事的，否则治一个死一个，很快就混不下去了。他们的原始医术从实践中得出，很擅长治疗筋骨毛病和皮外伤，这些也都是草原上常见的创伤。

原始的萨满教中，自然崇拜和祖先崇拜是最主要的成分。在匈奴人的自然崇拜中，最突出的是对天、地、日、月的崇拜。《史记·匈奴列传》中记载：“岁正月，诸长小会单于庭，祠。五月，大会茏城，祭其先、天地、鬼神。秋，马肥，大会蹠林，课校人畜计。”匈奴人对天地十分尊崇，在一年三次大规模祭祀



中，正月的春祭、五月的龙城大祭，都要祭祀天地，因为单于代表苍天，阏氏则代表大地。这样，祭拜天地的同时等于也是对单于夫妇的膜拜，有利于巩固其统治。匈奴祭天最早在鄂尔多斯草原上的云阳甘泉城下。后来此地被秦朝夺去，只好向西迁到河西走廊休屠王右地。后来此地又被霍去病夺取并获得“休屠王祭天金人”。据《魏书·释老志》的记载，这个金人大约有一丈高，汉武帝把它陈列在自己的行宫甘泉宫内并不祭祀，只派人烧香礼拜而已。

对日月，单于要每天在其升起时朝拜：“而单于朝出营，拜日之始生，夕拜月。”另外每次出兵之前都要观察星月，月盛则可攻战，月亏则必须罢兵：“举事而候星月，月盛壮则攻战，月亏则退兵。”由于太阳从东方升起，匈奴人自然产生了以左为尊的观念，毡房的房门也常向左开。因为太阳带来了光明，匈奴人崇敬代表光明的白色，与人盟约时要杀白马歃血，共饮血酒。

对于祖先，匈奴认为人的灵魂不灭，所以要随葬大批的衣物、器皿乃至奴婢人性，供其在天国享用，必要时还会通过巫师与祖先对话。正所谓“其送死，有棺椁金银衣裘，而无封树丧服；近幸臣妾从死者，多至数千百人”。每年五月，单于会在龙城大会诸侯，举行大规模的祭祖活动。坟墓是祖先的住所，位置要严格保密，而且严禁任何人破坏。《后汉书·乌桓传》记载在汉昭帝时东胡的后裔乌桓曾挖掉了匈奴单于的坟墓，打扰了祖先的清静，匈奴大怒，发兵东击乌桓。

由于有了神灵代言人的身份，使得巫师的神权与匈奴贵族的世俗权力往往交织在一起，互相作用。除了替匈奴首领沟通上天和祖先之外，胡巫还经常参与现实政治斗争。每次匈奴对外出兵时，都要先由巫师做祷告和占卜，吉则出，凶则缓。从当时历史记载中可以看到胡巫常常参与到匈奴的司法审判体系中，当主持断案的官员无法判断时便要求助神灵指点，也就是全凭胡巫说了算。甚至有不少匈奴显贵也会被政敌串通胡巫陷害，不仅会失宠下台还可能丢掉性命。胡巫传到中原后与中原固有的鬼神观念结合，成为贵族官宦们打击政敌的工具，后来酿成了汉代的一场巨祸。

胡巫除了装神弄鬼之外，还肩负着生物战专家的职责。在汉武帝反击匈奴连获大捷的情况下，单于命令胡巫在死去的牛羊身上施用法术，然后抛弃在汉军经过的地方和大漠草原上的水源地。《汉书·西域传》上说“匈奴使巫埋牛羊于所出诸道及水上以诅军”，汉军接触后大批感染疾疫，损失很大，《资治通鉴》中记载“军中大疫，死者十之三四”。胡巫导演了古代历史上最早的“生化危机”，现代历史学家何新在《中国历史与国民意识》中认为这些牛羊是被巫师做过特殊